

关于对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 60 号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295 万元，比期初增加 139.31%。

(1) 请结合行业特点、同类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公司业务模式、销售信用政策等，说明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情况下，应收账款持续增长且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 请区分网络加速服务以及基于移动互联网广告展示及付费订阅业务，比较公司各业务前五大客户的账期、应收账款余额、结算方式，当期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以及期后回款情况。

2. 你公司子公司狮之吼业务主要集中于海外智能手机用户市场，半年报显示，狮之吼 2020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943 万元，净利润约 909 万元。请结合中美贸易摩擦、海外移动广告展示业务市场行情、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因素说明当前宏观环境对你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并说明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3. 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为-15,037 万元，

去年同期为-5,535 万元，主要系购买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而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914 元，较上年同期末减少 81.29%。

(1) 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到期期限、底层资产、投资收益率、投资决策方式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到期无法收回的情况，是否存在流向关联方的情形。

(2) 请具体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方向与其他流动资产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4. 2020 年 1 月 15 日，你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建伟、袁旭、陈俊与贵阳市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集团”）签署了《纾困暨投资协议》，在协议安排的表决权委托等事项完成后，大数据集团将成为你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大数据集团已于 2020 年 5 月和 2020 年 8 月向陈俊提供资金，用于偿还其部分股份质押借款，相关股份已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给大数据集团。2020 年 9 月 8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袁旭、陈俊已将表决权委托给大数据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后，大数据集团持有的有效表决权比例为 18.66%。

(1) 请补充披露纾困暨表决权委托等事项的当前进展及下一步安排，并就尚需履行的程序、相关方的后续安排等有关事项充分提示风险。

(2) 请补充披露大数据集团后续对维护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

司治理及业务拓展的相关安排。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9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四川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9 月 22 日